

证券代码：832907

证券简称：宏华股份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禽蛋养殖有限公司拟与柳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280 万元，此次贷款由母公司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法人李宁华、陈志雄提供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禽蛋养殖有限公司拟与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6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广西柳州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母公司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法人李宁华、陈志雄、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宁华之子李坤阳及其个人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反担保。上述贷款及担保事宜最终以各方签署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反担保合同为准。

3、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拟与上海银行（具体支行以签约为准）签订借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2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担”）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李宁华、李坤阳、李利华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借款合同/反担保相关合同为准。

4、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禽蛋养殖有限公司拟与上海银行（具体支行以签约为准）签订借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2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北京市农业融

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担”）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李宁华、李坤阳、陈志雄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贷款合同/反担保相关合同为准。

5、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象州宏华有机米有限公司拟与上海银行（具体支行以签约为准）签订贷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1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担”）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李宁华、李坤阳、黄颖翠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贷款合同/反担保相关合同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宁华、李利华、李坤阳执行了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还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李宁华

住所：广西柳州市城中区滨江西路 17 栋 1 单元 701 室

关联关系：李宁华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2. 自然人

姓名：李坤阳

住所：广西柳州市城中区滨江西路 17 栋 1 单元 701 室

关联关系：李坤阳是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宁华的儿子。

3. 自然人

姓名：李利华

住所：广西柳州市柳北区友谊路 1 号外事车队 3 栋 2 单元 501

关联关系：李利华是公司的董事，柳州市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法人。

4.自然人

姓名：陈志雄

住所：广西临桂县四塘乡横山村委会横山村 111 号

关联关系：陈志雄是柳州市宏华禽蛋养殖有限公司法人。

5.自然人

姓名：黄颖翠

住所：广西柳州市鱼峰区白云路 2 号华庭苑 12 栋 3 单元 701 室

关联关系：黄颖翠是象州宏华有机米有限公司法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关联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禽蛋养殖有限公司拟与柳州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280 万元，此次贷款由母公司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法人李宁华、陈志雄提供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2、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禽蛋养殖有限公司拟与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6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广西柳州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由母公司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法人李宁华、陈志雄、公司董事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李宁华之子李坤阳及其个人房产为上述借款提供反担保。上述贷款及担保事宜最终以各方签署的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反担保合同为准。

3、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拟与上海银行（具体支行以签约为准）签订借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2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担”）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广西宏华生物实

业股份有限公司、李宁华、李坤阳、李利华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贷款合同/反担保相关合同为准。

4、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柳州市宏华禽蛋养殖有限公司拟与上海银行（具体支行以签约为准）签订贷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2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担”）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李宁华、李坤阳、陈志雄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贷款合同/反担保相关合同为准。

5、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象州宏华有机米有限公司拟与上海银行（具体支行以签约为准）签订贷款合同，贷款不超过 100 万元。此次贷款由北京市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农担”）为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李宁华、李坤阳、黄颖翠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贷款合同/反担保相关合同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将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能够有效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要，稳定公司资金周转，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积极的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西宏华生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6 日